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及关联方共同投资的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为推动公司战略实施，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行业经验与资源优势，积极探索新兴产业领域的发展机遇，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卡智能集团（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卡杭州”）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购由龙芯（深圳）私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专业投资机构，以下简称“龙芯深圳”）发起设立的共青城龙芯汇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金卡杭州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3,500万元，占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32.37%。本基金为创业投资FOF基金，将通过投资主基金方式，对空天产业领域内的优质企业开展创业投资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目前，本基金尚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协会备案，预计在完成募集资金后尽快完成备案工作。

(二) 关联关系及其他事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属于管理层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暂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参与所投资合伙企业份额认购，也不在合伙企业中任职。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 基金管理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1、基本情况

名称：龙芯（深圳）私募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MDJL2D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68层01B

法定代表人：王进

营业期限：2017-05-04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登记备案情况：龙芯深圳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8738。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共青城源利泽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7%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3%
北京天童芯安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5.0%

3、关联关系：龙芯深圳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龙芯深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除金卡杭州外的其他合伙人信息如下：

1、基本情况

名称：林芝鼎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芝鼎孚”）

注册资本：3,090万元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400321321577E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林芝市巴宜区八一镇工布天街二期2栋一单元702室

法定代表人：么贵师

营业期限：2014-10-27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登记备案情况：林芝鼎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私募基金管理人

登记编号：P1020792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么贵师	96.76%
深圳九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4%

3、关联关系：林芝鼎孚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林芝鼎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参与投资的基金情况

（一）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共青城龙芯汇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认缴规模：10,811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5MAK1R6G42T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龙芯（深圳）私募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进）

营业期限：2025-11-13 至 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

存续期：基金期限自最终交割日起 10 年（前 5 年为投资期，此后至基金清算为退出期），普通合伙人可独立决定延长基金期限 2 次，每次 1 年；之后，经持有超过 50%的有限合伙权益的有限合伙人同意可继续延期。如任一主基金投资期延长的，则本基金期限自动相应延长。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本基金尚未完成募集工作，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

(二) 各投资人拟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1	龙芯(深圳)私募创业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
2	金卡智能集团(杭州)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500
3	林芝鼎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
4	其他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310
	合计		货币	10,811

(三) 出资要求

金卡杭州应于管理人出具缴付出资通知书后2个工作日内向本基金实缴出资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CNY 15,000,000)，于本基金收到深圳市鼎晖百孚空天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第二期缴付出资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新增实缴出资人民币贰仟万元(CNY 20,000,000)。

(四) 管理及决策机制

对于“更换基金管理人”和“确定继任管理人或确定应急处置预案”的事项，应经普通合伙人和持有合伙权益三分之二以上的有限合伙人通过方可做出决议；对于“决定普通合伙人除名和更换”的事项，应经持有合伙权益百分之八十以上的有限合伙人通过方可做出决议；对于“决定解散合伙企业”的事项，应经全体合伙人一致通过方可做出决议。合伙人会议讨论的其他事项，除本协议有明确约定的外，应经普通合伙人和持有合伙权益超过百分之五十的有限合伙人通过方可做出决议。

(五) 公司对基金拟投资标的是否有一票否决权：否

(六) 各投资人的合作地位及权利义务

普通合伙人无限责任：普通合伙人对于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龙芯深圳为本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本基金仅可在普通合伙人退伙、被除名及依协议约定转让其全部合伙权益时更换并接纳新的执行事

务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有限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有限合伙人不执行有限合伙企业事务，不得对外代表有限合伙企业。任何有限合伙人均不得参与管理或控制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业务及其他以有限合伙企业名义进行的活动、交易和业务，或代表有限合伙企业签署文件，或从事其他对有限合伙企业形成约束的行为。

（七）投资方向

本基金将投向深圳市鼎晖百孚空天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主基金对空天产业领域（航天领域涵盖火箭制造、卫星发射、卫星运营、卫星应用、卫星服务等；航空领域涵盖航空系统制造、总装集成、航空科技创新等领域）中的优质企业开展创业投资及相关投资活动。

（八）费用收取

1. 管理费

本基金作为各主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按照该主基金合伙协议的约定承担该主基金层面的管理费，在本基金层面，各有限合伙人无需承担管理费。

2. 认购费

本基金豁免金卡杭州应向管理人支付的认购费。

（九）上市公司对基金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本基金确认和计量，进行核算处理。

（十）利润分配与亏损分担

本基金项目投资收入和可分配资金应根据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占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的比例分配给各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本基金的债务承担责任，普通合伙人对本基金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亏损由所有合伙人根据实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

(十一) 退出机制

有限合伙人可以转让其在本基金当中的权益，必须事先取得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书面同意。其他有限合伙人特此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确认该等转让无需再取得该等其他有限合伙人同意且普通合伙人无需通知其他全体有限合伙人；对于有限合伙人向非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拟转让的有限合伙权益，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方有优先受让权。

有限合伙人可依据约定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合伙权益从而退出本基金，除此之外，有限合伙人不得赎回或退出。

四、交易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 对外投资目的

本次投资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依托基金管理人的专业团队优势、项目资源优势和平台优势，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以期获取财务回报、优化公司资产配置，为公司及股东创造合理的投资回报。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本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完成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情形。

(三) 存在的风险

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等共同投资可能存在合伙企业无法完成设立、各合伙人未能按约定出资到位、合伙企业投资计划未能顺利实施、合伙企业拟投资的项目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进而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等相关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的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等情况，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范、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五、其他事项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基金的份额认购，未在本基金中任职。

(二) 公司与本基金的其他意向有限合伙人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合作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同业竞争。

(三) 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